国办转发《意见》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

为企业“走出去”划定“红线”

新华社北京8月18日电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人民银行、外交部《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部署加强对境外投资的宏观指导，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推动境外投资持续合理有序健康发展。

《意见》指出，当前国际国内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变化，我国企业开展境外投资既存在较好机遇，也面临诸多风险和挑战。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一带一路”建设为统领，进一步引导和规范企业境外投资方向，促进企业合理有序开展境外投资活动，防范和应对境外投资风险，推动境外投资持续健康发展，实现与投资目的国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意见》鼓励开展的境外投资包括，一是重点推进有利于“一带一路”建设和周边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的基础设施境外投资；二是稳步开展带动优势产能、优质装备和技术标准输出的境外投资；三是加强与境外高新技术和先进制造业企业的投资合作；四是在审慎评估经济效益的基础上稳妥参与境外能源资源勘探和开发；五是着力扩大农业对外合作；六是有序推进服务领域境外投资。

《意见》限制开展的境外投资包括，一是涉及未经国家批准的军事工业核心技术和产品输出的境外投资；二是运用我国禁止出口的技术、工艺、产品的境外投资；三是赌博业、色情业等境外投资；四是我国缔结或参加的国际条约规定禁止的境外投资；五是其他危害或可能危害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的境外投资。

《意见》要求，要实施分类指导，完善管理机制，提高服务水平，强化安全保障。各地区、各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落实工作责任，抓紧制定出台配套政策措施，扎实推进相关工作，确保取得实效。

推动境外投资持续合理有序健康发展

——国家发改委有关负责人就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答记者问

政策解读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人民银行、外交部《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针对社会各界关注的问题，记者18日采访了国家发改委有关负责人。

进一步引导和规范企业境外投资方向

问：指导意见出台的背景是什么？

答：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企业积极稳妥开展境外投资，为带动相关产品、技术、服务“走出去”，促进国内经济转型发展，深化我国与相关国家互利合作，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和国际产能合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但同时，我国企业境外投资也存在一些问题。一些企业未能准确把握国家“走出去”战略导向，开展境外投资缺乏系统规划和科学论证，盲目决策，后续经营困难，造成较大损失；一些企业将境外投资重点放在房地产等非实体经济领域，不仅未能带动国内经济发展，反而导致资金跨境流出大幅增加，冲击我国金融安全；一些企业忽视投资目的国环保、能耗、安全等标准和要求，引发矛盾和纠纷，既造成经济损失，也损害我国对外形象。

指导意见旨在进一步引导和规范企业境外投资方向，促进企业合理有序开展境外投资活动，防范和应对境外投资风险，推动境外投资持续健康发展，实现与投资目的国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鼓励发展＋负面清单”模式

问：指导意见提出鼓励、限制、禁止三类境外投资活动的考虑是什么？

答：指导意见按“鼓励发展＋负面清单”模式引导和规范企业境外投资方向，明确了鼓励、限制、禁止三类境外投资活动。

关于鼓励类境外投资。指导意见在基础设施、产能和装备、高新技术和先进制造、能源资源、农业、服务业等方面提出六类鼓励开展的境外投资，是为了进一步支持国内有能力、有条件的企业按照商业原则、国际惯例，积极参与国际经济竞争与合作，主动融入全球产业链和价值链，为经济全球化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关于限制类境外投资。近年来房地产、酒店、影城、娱乐业、体育俱乐部等领域境外投资出现非理性倾向，部分企业频频出手、大额收购，引起市场和舆论广泛关注。指导意见将此类境外投资纳入限制类，并要求相关主管部门实行核准管理，就是为了强化政府的政策引导，提示企业审慎参与。此外，指导意见对使用落后生产设备以及不符合投资目的国环保、能耗、安全标准的境外投资做出明确限制。

关于禁止类境外投资。当前我国面临复杂多变的安全和发展环境，境外投资风险因素明显增多。指导意见提出禁止企业参与危害或可能危害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的五类境外投资活动，旨在为我国企业“走出去”划清“红线”、明确“禁区”，更好维护国家利益和安全。

抓紧制定配套措施

问：指导意见提出哪些保障措施？

答：实施分类指导方面，指导意见提出对三类境外投资活动实施差异化政策措施，按照积极鼓励、适度限制、严格禁止的原则，引导企业合理把握境外投资方向和重点。

完善管理机制方面，强调将加强境外投资真实性、合规性审查，防范虚假投资行为，同时提出建立健全境外投资黑名单制度、部门间信息共享机制、国有企业境外投资资本金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优化境外投资管理政策框架，科学有效防范各类风险。

提高服务水平方面，提出制定境外投资经营行为规范、加强与合作国开展机制化合作、支持中介机构发展等政策举措，优化企业境外投资外部环境。

强化安全保障方面，提出加强对赴高风险国家和地区投资的指导和监督、督促企业开展境外项目安全风险评估等政策措施，推动企业提升境外投资安全风险防范能力。

国家发改委正在抓紧制订新的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做好与指导意见的有效衔接。同时，积极推进《境外投资条例》立法工作。此外，其他有关部门也将抓紧制定并出台相关配套政策措施。

文/新华社记者 安 蓓

（新华社北京8月18日电）

房地产调控政策发挥作用

70城房价环比涨幅持续降温

本报北京8月18日讯 记者亢舒报道：国家统计局今日发布了2017年7月份70个大中城市住宅销售价格统计数据。从总体上看，70城房价环比涨幅持续降温。一线城市房价环比趋于稳定，二三线城市环比涨幅明显回落。

数据显示，国家统计局重点监测的15个一线和热点二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价格同比涨幅继续回落，10个城市环比下降或持平。国家统计局城市司高级统计师刘建伟分析认为，7月份，因地制宜、因城施策的房地产调控政策持续发挥作用，15个一线和热点二线城市房地产市场总体稳定。从同比看，15个城市新建商品住宅价格涨幅均比上月回落，回落幅度在0.8至4.9个百分点之间。从环比看，10个城市新建商品住宅价格下降或持平；5个城市微涨，最高涨幅为0.4%。15个热点城市中，新建商品住宅价格与上月相比涨幅最多的广州也仅上涨0.4%，合肥上涨0.3%，厦门和武汉上涨0.2%，济南上涨0.1%。

7月份的数据显示，70个大中城市中一二线城市房价同比涨幅持续回落。刘建伟说，据测算，一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和二手住宅价格同比涨幅均连续10个月回落，7月份比6月份分别回落1.7个和2.0个百分点。二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价格同比涨幅连续8个月回落，7月份比6月份回落0.8个百分点；二手住宅价格同比涨幅连续6个月回落，7月份比6月份回落0.5个百分点。

同时，70个大中城市中环比持平或下降城市个数增加。刘建伟注意到，7月份，14个城市新建商品住宅价格环比持平或下降，比上月增加4个；16个城市二手住宅价格环比持平或下降，比上月增加6个。分城市看，一线城市房价环比趋于稳定，二三线城市涨幅有明显回落。初步测算，7月份，一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价格环比持平，二手住宅价格下降0.1%。二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和二手住宅价格环比均上涨0.4%，涨幅均比上月回落0.2个百分点。三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价格上涨0.6%，二手住宅价格上涨0.4%，涨幅均比上月回落0.3个百分点。

7月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9.9%

全国日发用电量7次刷新纪录

本报北京8月18日讯 记者王轶辰报道：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今天发布数据显示，7月份，全社会用电量607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9.9%。7月当月，受全国大范围持续高温等因素影响，全国日发用电量7次刷新纪录，最高峰值出现在7月25日，达到211.22亿千瓦时，比去年最大值增长9.2%。全国共有6个区域电网以及20个省级电网用电负荷创历史新高，广东、江苏2个省级电网负荷超过1亿千瓦。

从用电情况看，1月至7月，全国全社会用电量3.56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9%，增速较去年同期回升3.3个百分点，较上半年提高0.6个百分点。其中，二产用电量同比增长6.7%，增速同比回升5.1个百分点；一产、三产和居民生活用电量同比分别增长7.7%、9.9%和4.9%，一产增速同比回升1.3个百分点、三产和居民生活用电分别回落0.3个和3个百分点。

从发电情况看，尽管来水丰枯不均，7月，全国水电扭转了上半年负增长的态势，当月发电量同比增长0.2%，实现正增长。初步统计，1月至7月全国发电量同比增长6.8%，其中，核电、风电发电量同比分别增长19.1%、22.4%，水电发电量同比下降3.4%。

《2050年世界与中国能源展望》报告认为——

清洁能源成我国新增能源主体

本报北京8月18日讯 记者齐慧、实习生曹旻庭报道：近日，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发布2017版《2050年世界与中国能源展望》报告。报告认为，我国一次能源消费结构呈现清洁、低碳化特征，清洁能源是2030年前新增能源主体，2030年后逐步替代煤炭，2045年前后占比超过50%。

报告显示，世界一次能源需求持续增长，在2050年达到175亿吨油当量，相较2015年增长约27%，期间年均增长0.65%。其中2016年至2030年为0.95%，2031年至2050年为0.45%，增速逐渐放缓。中国一次能源需求增长同样逐步减缓，并将于2040年前后达到58亿吨标煤（40.6亿吨标油）的峰值水平，而化石能源需求则将于2030年达峰。

报告指出，我国能源需求结构将顺应全球发展趋势，不断向清洁、低碳化发展。煤炭占比稳步下降，2030年和2050年分别为47.1%和32.4%。2030年后清洁能源逐步替代煤炭，其中非化石能源占比增幅较大，2030年和2050年分别达到20.4%和35%，天然气占比将稳步上升，2040年前后超过石油，2050年达到17.6%。

对于2050年前的世界能源市场，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能源产业分析师刘畅认为，世界能源已进入转型发展的新阶段，多元、低碳、清洁、高效、安全是必然的发展趋势。基准情景下，能源全行业技术快速发展，能效水平稳步提升，新能源成本不断下降；新的商业模式使更多的人消费能源更为便利，推动能源分布式发展。短期能源市场供需宽松的格局难以转变，可再生能源对化石能源的替代性不断提升，化石能源面临巨大挑战。城镇化与电气化持续推进，电力发展前景良好。

泰州港口转运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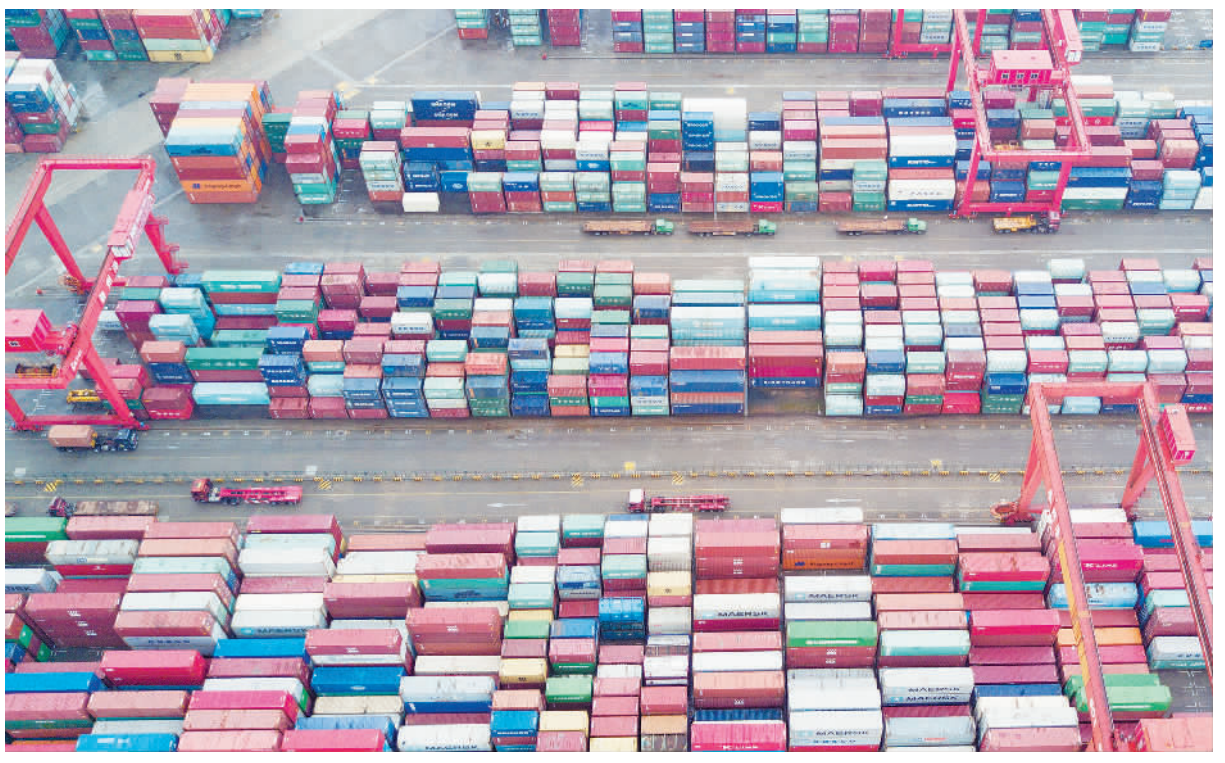

8月16日，航拍的江苏泰州市高港区泰州港码头，不同颜色的集装箱整齐排列犹如彩色积木。

泰州港是我国长江中上游地区物资中转运输的重要口岸，也是江海河联运、铁公水中转、内外贸运输的节点，具有装卸、仓储、物流服务等综合功能。2017年上半年，泰州港货物吞吐量增长迅猛，累计完成货物吞吐量9901.5万吨，较去年同期增长37.5%。

肖 勇 泱 波摄影报道

银监会整治金融市场乱象成效初显

银行业资金“脱实向虚”得到初步遏制

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 郭子源

新闻分析

“经过前期的金融乱象整治工作，目前银行业经营趋于规范，银行业资金脱实向虚的势头得到初步遏制。”银监会审慎规制局局长肖远企在8月18日“银监会近期重点工作通报”通气会上表示，从2017年上半年的监管数据看，银行业的同业资产、同业负债规模自2010年以来首次“双双收缩”；理财产品规模下降，增速降至个位数，同业理财减少最明显；新增房地产贷款占比下降；制造业贷款增速由负转正；银行业信贷资金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显著增强。

“当前银行业市场乱象最突出的3个领域是同业、理财和表外业务。银监会抓住这3个‘牛鼻子’，综合施策，有针对性地开展整治工作。”肖远企说，首先，上述领域过去几年增长过快，甚至出现野蛮生长；其次，这些领域的资金空转现象最突出，部分经营行为不规范；再次，这些领域潜藏的风险点较多，风险的交叉传染性突出，部分产品相互关联、嵌套，甚至银行机构自身都无法看清该产品的底层基础资产。

“值得注意的是，这3个领域的乱象整治对实体经济产生的震动最小，却对实体经济的支持效果最明显、最直接。”肖远企表示，银监会整治金融市场乱象的指导思想是，不仅要看到银行业本身，更要将问题放在整个金融业、经济社会发展的层面来考量。

从目前的效果看，同业业务整体出现收缩。截至今年二季度末，商业银行同业资产余额、同业负债余额比年初均减少1.8万亿元，同业业务增速由整治前的正增长转为负增长，“目前同业资产和同业负债增速分别是-5.6%和-2.3%。”肖远企说。

理财产品规模下降，增速降至个位数。自开展整治至今，银行业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余额累计减少1.9万亿元，同时，理财产品余额同比增速降至个位数，较去年同期大幅度下降35个百分点。

肖远企说：“特别是同业理财较年初减少了2万亿元，同业理财减少最明显，这是抓主要矛盾的结果。”

从贷款的结构变化看，今年上半年银行业新增各项贷款8.8万亿元，占同期新增资产比例80.9%，较去年同期大幅度提高36.2个百分点。

值得注意的是，制造业贷款增速由负转正。监管数据显示，今年以来，制造业贷款已连续六个月保持正增长，资金更多地流向以制造业为代表的实体经济。

此外，银行业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也明显增强。截至今年6月末，银行业高技术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同比增长33.3%，战略性新兴产业贷款同比增长8.7%，涉农贷款同比增长9.9%，用于小微企业贷款同比增长14.7%，扶贫小额信贷余额较年初增加380亿元，保障性安居工程贷款同比增长41.2%。

“但也要看到，金融市场乱象的形成原因复杂，时间跨度较大，整治工作不可能一蹴而就，因此，接下来要将工作做实、做准。”肖远企说。

“银行业金融机构的自查已基本结束，各级监管机构的检查也接近尾声，目前正在收集、汇总、分析各方面的情况。”银监会现场检查局副局长李琳说，总体来看，专项治理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效，一些风险隐患得到妥善化解，一些苗头性问题得到及时解决，一些问题机构和责任人员得到严肃查处，为防控金融风险、规范金融秩序、维护金融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

科技专家进田头

8月17日，河南南阳市宛城区老农经农业合作社邀请科技专家给社员讲解红酒谷生长管理技术。该合作社通过土地流转、入股等形式，带动周边农户种植了千亩红酒谷，帮助贫困户脱贫。 崔培林摄

本版编辑 董庆森 刘春沐阳